

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新进展

发布时间：2017-02-16

2016年，我市大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是专项资金第三方绩效评价持续深化。对2013至2015年农业发展资金、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服务外包发展资金、外贸发展资金、市财力基本建设资金、节能资金、招商引资资金及教育费附加资金等8项专项资金共计51.3亿元支出情况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并由专家作出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扩面增效。新增市中级人民法院、市直机关工委、市政协3个市直部门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试点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实施范围扩大到25个市直部门。

三是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扎实推进。对除人员和公用支出以外的部门预算百万元以上项目和维修改造项目实施绩效管理，共涉及1000余个项目，资金规模23.7亿元。

四是一级财政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水平稳步提高。完成2015年度一级财政整体支出绩效审核，并将审核结果通告各区，限期实施整改。